

北川财政在改革发展中壮大



←局党组书记、局长黄仁海荣获“四川省人民满意的公务员”称号

←绵阳市市长蒋仁富(右二)在县财政局考察调研



局长办公(扩大)会专题研究财政改革

北川是地处四川盆地西北边缘的山区少数民族自治县，全县面积2867平方公里，辖20个乡镇，总人口16.1万人，其中少数民族占59.2%。

近年来，北川财政局先后推行了一系列财政改革措施：设立会计管理中心，试行会计统管统派，成立会计管理局，推行会计集中核算；建立行政事业单位经费结算中心和财政收费中心，实行部门综合预算，推行国库集中收付制度改革；调整乡镇财政体制，实行乡镇“零户统管”；实行政府统一采购，强化财政监督管理。

2004年，为了巩固已取得的改革成果，抓住北川成立羌族自治县的契机，北川县进一步加大了财政改革的力度。一是及时调整乡镇财政体制。适时调整和完善县乡镇财政预算管理体制改革，对全县规模较大的乡镇继续实行“划分类别、划分税种、核定收支、全额入库、超收分成、超支不补、分级包干、自求平衡”一定三年的保稳定、保基本运转的转移支付财政体制；对另外11个乡镇实行了“乡财县管乡用”的管理办法。二是进一步深化国库集中收付制度改革，扩大财政直支范围。建立财政国库收付核算中心，实行国库集中收付与会计集中核算有机整合的运行机制，分别成立了审核组、核算组和支付组，实行一体化、一条龙管理模式。三是进一步加强专项资金管理。制定《财政专项资金拨付管理办法》，实行将所有财政专项资金纳入专户统一管理的新办法，把财政监督关口前移，做到资金使用“事前有审核，事中有监控，事后有检查”。

从1998年起，北川财政连续六年实

现收支平衡，略有结余。2003年全县财政收入实现4853万元，较上年增长19.38%，2004年可望突破5000万元。近年来，全局集体和个人获得国家、省、市、县各级表彰和奖励达400余项。先后荣获绵阳市财政系统先进集体、全国财政系统先进集体、市级最佳文明单位、省级文明单位和全省“三个代表”重要思想学教活动先进集体等殊荣；局党组书记、局长黄仁海荣获“四川省人民满意的公务员”称号，被省政府荣记一等功。



市县财政局领导深入贫困山区调研扶贫



局机关荣获四川省文明单位



局机关荣获全国财政系统先进集体